

# 冬瓜夏熟

□高邮 姚正安

一进仲夏，我们这里所产的冬瓜就成熟了。有的地方待秋季才成熟，秋熟的冬瓜经秋霜表皮有一层白色的粉状物质，像霜像雪，故名冬瓜。

冬瓜是一种懒植物，也就是说生长过程中不需要过多养护，不论在一块什么样的地上，刨个坑，栽下苗子，埋些鸡粪猪脚灰，浇上水，不几天就成活了，而且欢欣快快地生长起来，叶大茎粗，藤蔓丰茂，不需要搭架子，紧贴在大地上，疯狂地铺展开去。花儿是黄色的，呈喇叭状，明艳而粗犷，引来蜻蜓，羽翼轻摇，生动极了。冬瓜的果实很大，十斤几十斤一只是很常见的，所以，小贩往往将一条冬瓜切成若干段出售。

明代的张岱在《夜航船·菜蔬》中说：冬瓜蔓上，午时用芭帚打之，则多生。意即午时用芭帚拍打冬瓜的藤蔓，冬瓜就会多结果实。不知何理，菜农们不妨一试。

冬瓜对人体的作用很多，《本草纲目》称其有清热解毒、祛湿解暑之功。冬瓜成了人们夏季首选的菜品。

冬瓜最常见的吃法是烧汤。取

冬瓜去皮去瓤，切成片状，为保持冬瓜片在汤中成型，可用少许食盐将冬瓜片叠一下，烧汤前用清水洗净，在油锅里煸一会，加水，伴之适量食盐和生姜米，汤开即可。汤清白而微甘，清口而爽心。

有条件的人家，一般不会单用冬瓜烧汤，或佐之以海带，或和以淡菜、蚕豆仁，或加之以虾米，内容更加丰富，汤汁更加浓稠，味道更加鲜美。

有时，冬瓜也作为配菜，比如排骨汤、鸡汤等荤汤里放入几片冬瓜，冬瓜吸脂，汤清淡多了。我吃菜有点偏，荤菜很少吃，荤汤几乎不喝，一年四季喜欢青菜豆腐汤、茨菰咸菜汤、萝卜皮子汤之类，但我特别喜欢吃咸排骨冬瓜汤。买两根咸排，切成寸长，洗、泡、焯、煨，待排骨熟了，将冬瓜片放入，烧上两滚，即起锅。汤色乳白，肥而不腻，厚而不滞，那美啊，真是难以言状。喜欢归喜欢，一年就当季几次，腌制品毕竟不是健康食品。

给冬瓜去皮有两种方法。一是用刨子刨，刨下的皮很薄，可作饲料。二是用刀削，刀削下的皮较

厚。这皮可不能扔了，还可食用。用清水将皮洗净，切成丝儿，佐之以青椒丝，清炒。一盘有青有白、清脆爽口的炒菜，会激起无穷的食欲。如果将青椒换成红色的菜椒，那视觉冲击力更强。

有的农户，冬瓜收获得多，一时难以消化，而新鲜冬瓜储藏期短，他们有的是办法。他们将冬瓜去瓤带皮切成条状，洗净晾干，用食盐腌上五六天，然后，用铅丝或麻绳穿起来晒，晒干了纳进陶瓷缸里，等冬春季青黄不接时食用。一般是切成小块炖，微酸而爽脆，三两块，两三碗粥就下肚了，特别下饭。

还有的农户，将老了的冬瓜切成两寸见方的块儿，扔进苋菜咕的老卤子缸里，随苋菜菱子一起腌，半个月后，冬瓜有了苋菜咕的味道，吃起来，软软的香香的，别有风味。

给冬瓜去瓤时，如果冬瓜子老成了，可不要随手扔了，洗净了，晒干，放在铁锅里炒，又成了上乘的炒货。冬瓜子体大皮薄仁厚味香，是非常好的零食。

难怪，人们说，冬瓜浑身都是宝。

## 画里村庄

□安徽泾县 查晶芳

当我再一次站在沈岗村口时，四月的阳光明媚温暖。绿野上，白鹭是一首优雅灵动的散文诗，山在不远处温柔地起伏着，一抹抹影影绰绰的深青黛灰将眼前这个皖南小村落衬得格外清新明秀。

打眼一看，水泥路，簇新小楼，五彩墙绘。画面上有瓜果蔬菜，有农具人物，有花鸟虫鱼，无一不栩栩如生。春阳朗照下，我仿佛置身于风情朴朴的田间美术馆，不由得神思恍惚：这真是沈岗吗？

细算来，我与沈岗，已隔了二十多年的光阴。

那时刚结婚，先生有个好朋友是沈岗人，他邀请我们去玩。我们是骑车去的。村路坎坷跌宕，一不小心，车头扎进坑里，我差点被抛出去，幸亏手撑得快，但右胳膊肘还是连皮带肉蹭破了好大一块。到了那朋友家，上厕所时再受一次惊吓。土坯房，茅草顶，墙上大小洞若干，手都伸得进，好在地僻无人。缸上搭着两块黑木板，犹如横贯江面的木桥，脚一踩上去就嘎吱嘎吱直响。

从此，我再不去沈岗。

直到今年四月的一个周末，先

生说：现在沈岗成了网红村，你不去打个卡？好奇心驱使，我来了，眼前所见，说天翻地覆慨而慷，不夸张。

刚进村，迎面一幅墙绘，气势恢宏。整面墙壁，上下为白，中间淡黄，两男子跃然其上。着蓝衫戴蓝帽的中年男子，一只手搭在身边的年轻人肩上，另一只手高高举起，直指前方。他目光炯炯，满脸自豪，双唇张开，好像在说：看，我们村庄多美！着绿装的年轻人顺着他的指引望向前方，也是两眼含笑，一脸憧憬。我不由自主顺着他们的目光看去，正见沃野平畴，稻穗金黄，阳光灿烂。

往里走，令我目不暇接的还是那一幅色彩鲜亮的壁画。扎着小辫的女娃站在墙边，踮起脚跟，伸出胖乎乎的小手，在努力摘花。荷锄戴笠的年轻姑娘，含笑走在花丛中，精神抖擞，神采奕奕。全身碧绿的蚱蜢，身材苗条，长脚长须，正腾空而起，仿佛差一步就要从墙上蹦出来了。黄澄澄的大南瓜挺着将军肚，稳稳地端坐一角。还有玉米黄、番茄紫、辣椒红、西

瓜绿……一股活泼泼的尘世欢喜扑面而来。

一条长长的院墙上也画满了小动物，狗居多，猫少数。它们或坐，或卧；或正脸出镜，或侧颜亮相；或低眉顺眼，温柔沉静；或张嘴吐舌，一派淘气。有只狗狗还戴了顶浅黄色的贝雷帽，两只大眼溜溜地瞪着。墙根下，有只小黄狗正在打着圈子遛弯。

此时，我方恍然大悟，原来沈岗就是小城人口相传的壁画村！

果然名不虚传。那丰富的图案和缤纷的色彩把僻静的小村点染得像个童话世界。漫步其间，蝶飞蜂舞，溪流清澈，一排悬吊着的竹质摇椅，正悠悠荡漾。村边篱落疏疏，时闻稻香悠悠。这可不就是现代版世外桃源？

沈岗村在泾县茂林镇，这里是“皖南事变”的发生地。如今，这片红色热土上的人们用勤劳和智慧，打造出了像沈岗这样既富足安宁又兼具艺术风情、民俗风情的美丽村落。离开沈岗时，近午的阳光已愈发明艳，伴着啾啾的鸟鸣回望村庄，绿树与山峦正将其妥妥地框入画中。

## 流汗的乐趣

□南通 彭涛

我买菜回来，孩子正在做作业。屋外的高温让我浑身湿透，脱下衣服，汗水依旧像河流似的在脊背上流淌。而屋内空调送出习习凉风，温度舒爽惬意，可孩子学习状态却懒懒散散。

我按捺住心里的火气，尽量用平静的语气对他说：“打起精神来，要对得起这么好的学习环境，想当年你老爸我读书的时候，别说空调，连电风扇也没有！”

“又来了，别老提当年，时代不同了，我都快被热化了，还逼我学习！”孩子满嘴不以为然，可当他抬头看见我满头大汗时，却又哈哈大笑起来：“这么热的天，你为啥还出去买菜？不会网上购买，让人家送货到家吗？”

代沟，我的脑海里马上闪现出这个词，可一时间，我却找不到任何填平代沟的办法。就在这时，父亲锻炼身体回来了，同样也满身是汗。

“爷爷，您这么大年纪了，怎么就不会享福呢？空调下多舒服，看您这衣服都被汗水湿透了！”孩子马上将嘲讽对象转向了父亲。

“夏天不流点儿汗，还能叫夏天吗？要是大家都像你这样躲在空调下不出门，还不得憋出病来！”父亲已经七十多岁了，但无论寒暑，每天坚持锻炼，身体一直很好。

父亲的话点醒了我，我对孩子说：“是呀，夏天就是要流汗的，错过了汗，就错过了夏天！”随后

我和父亲你一句我一句，说起了流汗的益处。在我和父亲的双重攻击下，孩子的“顽固”开始有些松动。

“等傍晚太阳小一点了，我们去打篮球，出一身汗，让身体轻松轻松！”我知道孩子喜欢打篮球，便趁机诱惑他。

“打篮球，太好了！”孩子的眼睛里放出光彩。

“不过你得先振作精神，把作业做好，完成了学习任务，才能去打篮球！”我把话题拉回到最开始的事情上来。

孩子听了我的话，马上端正了坐姿，认真地做起作业来。看着孩子埋头学习的样子，我似乎听到了他打篮球时浑身是汗，轻松愉快的笑声。

## 吾家少年初长成

□北京 仇瑕

燥热的夏天即将过去，学校外的小花园里，过眼处，满眸肆意生长的月季；呼吸间，有芬芳馥郁的暗香。

今年五月，因为疫情，课程转为网课，我一度有些焦虑。原以为这些“皮大王”上网课一定会放飞自我，我还很紧张地设想了一系列应对措施。没想到，他们却一反常态很乖，听课认真，回答问题也认真。

我很疑惑，这是太阳打西边出来啦？他们在镜头前笑得开心：“老师，瞧我们多给你面子。”

想起刚接手这个班时，我不过是个刚走出校门的“孩子”，却被委以重任，接手了这个被其他老师称为“烫手山芋”的四年级。“全班一半的‘皮猴子’，根本管不住。”

这是当时其他老师的评价。果不其然，第一天，惴惴不安的我就被他们来了个下马威。一进教室，几道人影就高声大笑着，踩着椅子在我面前跳过来，跳过去。我花了十分钟，好不容易维持好纪律，为首的“皮大王”小宇又开始和我打嘴仗：“老师，我们不喜欢上语文课！您就随便讲讲，别管我们成不？”其他同学也纷纷附和。

“不喜欢为什么来上学呢？”

“因为学习使我快乐，我妈

快乐全家快乐。反正我最不喜欢语文，背什么古诗，学什么文言文啊，听都听不懂！”

我哭笑不得。望着窗外在微风中摇曳的月季花，我突然灵机一动：“看过中国诗词大会吗？知道飞花令怎么玩吧？如果你们能赢我，以后在我的课上你们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但如果赢不了，上课就得好好听我讲。”

“皮大王”们感到很新鲜，纷纷应战。窗外晴空湛蓝，纤云不染，含苞待放的月季花骨朵儿在微风中轻轻点头，似乎在给孩子们加油。孩子们想尽办法赢我，最终还是一个个败下阵来。他们唉声叹气，只能依照“赌注”，拿出书认真上课。

暮去朝来，窗间过马，飞花令的挑战不断进行着，他们始终没有赢我，却开始在课上越来越积极地回答问题。一晃，三年过去了，他们已经长成了小大人的模样，即将小学毕业。可谁能想到，这一学期，好不容易回到学校上课，却很快就到了他们小学的最后一节课。

夏季的风，携一缕沁人心脾的芬芳，凝一个茁壮成长的清梦。窗外明艳的月季花热闹地绽放着，大朵大朵在微风中摇曳，那婆娑倩影，一如我心爱的孩子们初长成人的模样，明媚着我的世界。

## 大陈和老唐

□南京 洪怀义

大陈和老唐都是我们富丽山庄小区里的普通居民。

大陈，50多岁，是小区垃圾清运工。中等个子，身体较壮实，一脸憨厚样，平时话不多。我们小区有40幢楼，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楼，有社区、物业办公楼，还有多家店铺；住家楼有30多幢、一千多户，清运垃圾全由大陈一人“承包”了。过去垃圾桶分散摆放，一幢楼一般设3个点，一个点有两个桶，总共一百多个桶。原先都是人工一个一个倒进车子里，后来虽然用上了机械化，但每一个桶也得搬到车子旁边，一天要清运几次。

现在，实行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投放，小区设了6个点，每个点最少的设6个桶，多的10个，加起来也有40多个。桶的总数量虽然少了，但垃圾总量没变，很快垃圾桶装满了就要往外清运，大陈真是整天忙个不停。

有一天，我把分类好的垃圾投放到集中点。看到清洁工正在把塑料瓶、废纸盒递给他，他数数瓶子、称称盒子，还付了钱。嗨，没想到，大陈还是可回收垃圾的收购员。看到这种情况，我想以前扔掉的可回收垃圾，清洁工收集起来卖给他，原来是这样处理的。当即，我要了大陈的手机号，说以后有事找他。从此以后，我把报纸、纸盒

等集中起来，隔一段时间电话通知他到家里来取，直接送给他，一举两得。

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大陈最辛苦的是，每天天还没亮就上班了。大约凌晨4点多钟，就听到车子装运垃圾呜呜的声音。最让人敬佩的是，大陈一年365天天如此，特别是逢年过节，垃圾比平时更多，别人休息他反而更忙。

老唐，已逾古稀，个子中等偏高，非常精干，看样子像是花甲之年，待人热心热情，爱说话喜交流。他是社区一名银发餐厅送餐员，除节假日每天要给十多户生活不便的老人送午餐。

老唐值得我敬佩的是，无论酷暑还是严冬，无论夏天暴雨还是冬天大雪，每天都要先到离社区较远的做餐点领来饭菜，必须在12点以前送到需要的家庭，还要保证饭菜是热的。再算一算，老唐一次送餐要爬多少级台阶。单说送我们单元的7楼，每层18级台阶，爬6层，一共108级台阶，跑一家就够累的了。总的按送10家、每家平均以40级台阶计算，一天就要短时间爬400级台阶。老唐毕竟是古稀老人了，我要竖起大拇指夸奖，真是了不起啊！

大陈和老唐都是普通的老百姓，他们平凡的劳动，值得尊重，值得点赞！

青石街  
828号

NEW SUPPLEMENT

投稿信箱:xinfukan@126.com